

股票代碼：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公 司 地 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 話：(04)781-0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28
(七)關係人交易	28～29
(八)質押之資產	2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二)其 他	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四)部門資訊	3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01,601千元及277,133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4%及8%；負債總額分別為51,702千元及47,844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及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8,564)千元及(7,171)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865%及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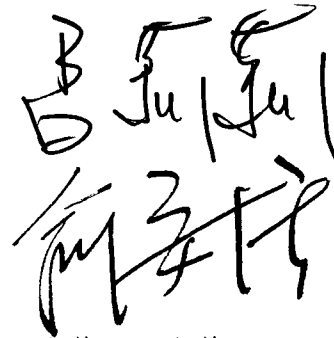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3,313千元，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125千元，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香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3.31			106.12.31			106.3.31			106.12.31			106.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23,030	12	552,248	15	788,157	24	2100								
110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及八)	105,087	3	113,023	3	80,921	2	2322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445,837	12	470,519	13	381,965	12	2150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	-	-	-	21,544	1	2170								
1180 存貨(附註六(四))	545,250	15	512,778	14	416,665	13	2200								
130x 預付款項	16,646	-	29,240	1	26,890	1	2230								
14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414,582	12	270,800	7	7,581	-	2399								
1476 其他流動資產	15,719	-	13,434	1	16,325	-									
1479 流動資產合計	1,966,151	54	1,962,042	54	1,740,048	53	25xx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	-	-	-	3,313	-	25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318,769	37	1,334,730	37	1,247,241	38	264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十)及八)	266,731	7	266,731	7	266,731	8	267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853	-	9,919	-	7,97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51,959	2	53,741	2	47,954	1	2x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47,312	46	1,665,121	46	1,573,209	47	31xx								
資產總計	\$ 3,613,463	100	3,627,163	100	3,313,25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637,074	45	1,616,526	45	1,223,023	37									
22xx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83,872	2	86,593	2	87,499	3									
23xx 應付票據	15,912	-	2,638	-	4,850	-									
24xx 應付帳款	59,225	2	14,689	-	21,795	1									
25xx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47,892	2	70,281	2	49,355	1									
26xx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28	-	2,601	-	2,785	-									
27xx 其他流動負債	-	-	2,212	-	10,232	-									
流動負債合計	1,846,003	51	1,795,340	49	1,399,539	42									
非流動負債：															
28xx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11,988	6	231,786	7	296,722	9									
29xx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471	2	82,561	2	89,456	3									
30xx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6,349	1	40,043	1	45,191	1									
31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93	-	4,641	-	4,68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5,401	9	359,031	10	436,057	13									
負債總計	2,181,404	60	2,154,371	59	1,835,596	55									
權益：															
32xx 股本	700,000	19	700,000	19	700,000	21									
33xx 資本公積	101,974	3	93,653	3	93,653	3									
34xx 保留盈餘：															
34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310	4	145,310	4	133,175	4									
3420 特別盈餘公積	75,428	2	75,428	2	73,724	2									
3430 未分配盈餘	372,250	10	371,871	10	430,986	13									
其他權益：	592,988	16	592,609	16	637,885	19									
35xx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95)	-	(8,786)	-	(5,869)	-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379,067	38	1,377,476	38	1,425,669	43									
37xx 非控制權益	52,992	2	95,316	3	51,992	2									
38xx 權益總計	1,432,059	40	1,472,792	41	1,477,661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13,463	100	3,627,163	100	3,313,257	100									

董事長：陳陽輝

經理人：高進義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何玉蘭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十六)及七)	\$ 687,600	100	540,8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及(十一))	622,758	91	478,421	88
5900 營業毛利	64,842	9	62,442	1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十一)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8,705	3	18,074	3
6200 管理費用	13,942	2	8,65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39	-	-	-
營業費用合計	35,386	5	26,729	5
6900 營業淨利	29,456	4	35,71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及(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8,858	1	7,6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663)	(4)	(63,594)	(12)
7050 財務成本	(7,310)	(1)	(6,480)	(1)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	12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115)	(4)	(62,280)	(1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341	-	(26,567)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81	-	-	-
本期淨利(淨損)	1,260	-	(26,567)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六)及(十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50)	-	(5,65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50)	-	(5,86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50)	-	(5,862)	(1)
8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0)	-	(32,429)	(6)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79	-	(26,11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881	-	(454)	-
	\$ 1,260	-	(26,567)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730)	(1)	(30,278)	(6)
非控制權益	5,740	1	(2,151)	-
	\$ (990)	-	(32,429)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0.01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0.01		(0.37)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會計主管：何玉蘭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	700,000	93,653	133,175	73,724	457,099	-	663,998	(1,704)	1,453,947	54,143	1,510,090
	-	-	-	-	(26,113)	-	(26,113)	-	(26,113)	(454)	(26,567)
	-	-	-	-	-	-	-	(4,165)	(4,165)	(1,697)	(5,862)
	-	-	-	-	(26,113)	-	(26,113)	(4,165)	(30,278)	(2,151)	(32,429)
\$	700,000	93,653	133,175	73,724	430,986	-	637,885	(5,869)	1,425,669	51,992	1,477,661
\$	700,000	93,653	145,310	75,428	371,871	-	592,609	(8,786)	1,377,476	95,316	1,472,792
	-	-	-	-	379	-	379	-	379	881	1,260
	-	-	-	-	-	-	-	(7,109)	(7,109)	4,859	(2,250)
	-	-	-	-	379	-	379	(7,109)	(6,730)	5,740	(990)
	-	8,321	-	-	-	-	-	-	8,321	(48,064)	(39,743)
\$	700,000	101,974	145,310	75,428	372,250	-	592,988	(15,895)	1,379,067	52,992	1,432,059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減少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會計主管：何玉蘭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341	(26,5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366	21,021
攤銷費用	34	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39	-
利息費用	7,310	6,480
利息收入	(4,087)	(3,0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1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8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646	24,4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936	20,875
應收帳款	21,943	27,2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970)
存貨	(32,472)	(126,843)
預付款項	12,594	8,678
其他流動資產	(2,285)	(8,700)
其他金融資產	117	(3,1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833	(90,8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274	192
應付帳款	44,536	(2,812)
其他應付款	(22,422)	(18,828)
其他流動負債	(2,212)	7,7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94)	(5,6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9,482	(19,2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315	(110,114)
調整項目合計	65,961	(85,7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7,302	(112,268)
收取之利息	2,708	2,172
支付之利息	(7,277)	(6,396)
支付之所得稅	(654)	(2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2,079	(116,7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83)	(7,5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42,52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3	1,5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430)	(5,9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18,044	919,242
短期借款減少	(1,095,890)	(759,276)
償還長期借款	(21,802)	(21,67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8)	1,088
非控制權益減少	(39,74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9,439)	139,37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8)	(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9,218)	16,5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2,248	771,5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030	788,157

董事長：陳陽輝



經理人：高進義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何玉蘭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提報董事會並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則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並未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890,667	攤銷後成本	890,667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IAS 39期初數	\$ 890,667	-	-	890,667	-	-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3.31	106.12.31	106.3.31	
本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鋼鐵加工	99.00 %	70.00 %	70.00 %	註一及 註二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鋼鐵加工	47.40 %	47.40 %	20.00 %	註一

註一：本公司對子公司持有之權益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註二：該公司原名PT WZ STEEL，惟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更名為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均非屬重要子公司，該等財務報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六)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採用公司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其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一致。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3.31	106.12.31	106.3.31
庫存現金	\$ 1,045	908	1,088
支票存款	20,422	19,704	22,758
活期存款	12,194	7,128	9,113
外幣存款	83,714	192,461	118,688
定期存款	305,655	332,047	636,51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23,030</u>	<u>552,248</u>	<u>788,15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應收票據	\$ 105,087	113,023	80,921
應收帳款	448,576	470,519	381,9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21,544
減：備抵呆帳	2,739	-	-
	<u>\$ 550,924</u>	<u>583,542</u>	<u>484,43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台灣地區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59,949	0~0.05%	166
逾期1~30天	3,155	1.75%	55
逾期31~60天	76	9.44%	7
逾期61~90天	-	20.16%	-
逾期91天以上	65	100.00%	65
	<u>\$ 463,245</u>		<u>293</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海外地區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78,018	0~0.19%	97
逾期1~30天	6,614	1.33%	88
逾期31~60天	2,235	3.52%	79
逾期61~90天	1,542	11.22%	173
逾期91天以上	2,009	100.00%	2,009
	<u>\$ 90,418</u>		<u>2,446</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壞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3.31
逾期60天以下	\$ 36,419	8,648
逾期61~90天	2,265	595
逾期91天以上	1,846	2,348
	<u>\$ 40,530</u>	<u>11,591</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	-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		
認列之減損損失	2,739	-	-
期末餘額	<u>\$ 2,739</u>	<u>-</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惟其中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分別為40,000千元、40,000千元及25,000千元。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金融資產

	107.3.31	106.12.31	106.3.31
流動(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10,540	268,020	2,359
其他	4,042	2,780	5,222
	<u>414,582</u>	<u>270,800</u>	<u>7,581</u>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 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419	36,264	36,903
存出保證金	64	61	737
	<u>35,483</u>	<u>36,325</u>	<u>37,640</u>
	<u>\$ 450,065</u>	<u>307,125</u>	<u>45,221</u>

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四)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原 料	\$ 221,532	252,707	215,772
在 製 品	60,533	51,259	53,109
製 成 品	253,237	191,323	137,874
在途存貨	9,948	17,489	9,910
	<u>\$ 545,250</u>	<u>512,778</u>	<u>416,665</u>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利益總額如下：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存貨跌價損失	\$ 1,735	148
存貨盤盈淨額	(40)	-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406)	(1,776)
合 計	<u>\$ (711)</u>	<u>(1,628)</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1.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原名：PT WZ STEEL)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美金1,400千元向非控制權益購入子公司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3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九日支付該筆款項，惟因當地政策外資企業需有兩名股東，故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二月另將1%股權以美金46千元出售予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之董事長。因前述交易，使本公司對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之持股由70%增加至99%。

2.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部分資金貸與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之款項39,708千元(泰銖43,000千元)參與該公司增資，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因而取得434,000股，致持股比例由20%增加為47.4%，並取得該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決策權，故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為子公司。另，取得子公司相關揭露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為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屬個別不重大，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106.3.31
	\$ <u><u>3,313</u></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106年
	1月至3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5
其他綜合損益	<u>(207)</u>
綜合損益總額	\$ <u><u>(82)</u></u>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為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五)。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81,823	469,183	1,190,818	211,099	2,452,923
增 添	-	941	5,234	2,808	8,983
重 分 類	-	-	952	743	1,695
處 分	-	-	(1,327)	(400)	(1,7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7	(2,161)	(3,495)	(654)	(5,363)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582,770</u>	<u>467,963</u>	<u>1,192,182</u>	<u>213,596</u>	<u>2,456,51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75,410	457,149	1,165,838	202,785	2,301,182
增 添	-	102	6,192	1,266	7,560
重 分 類	-	-	3,239	-	3,2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94)	(2,228)	(3,402)	(625)	(7,949)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73,716</u>	<u>455,023</u>	<u>1,171,867</u>	<u>203,426</u>	<u>2,304,03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89,313	777,541	151,339	1,118,193
折 舊	-	4,005	14,914	3,447	22,366
處 分	-	-	(1,040)	(383)	(1,4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6)	(1,050)	(188)	(1,394)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93,162</u>	<u>790,365</u>	<u>154,215</u>	<u>1,137,74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75,198	721,039	140,279	1,036,516
折 舊	-	3,580	14,435	3,006	21,0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	(537)	(103)	(746)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78,672</u>	<u>734,937</u>	<u>143,182</u>	<u>1,056,791</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u>\$ 581,823</u>	<u>279,870</u>	<u>413,277</u>	<u>59,760</u>	<u>1,334,730</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582,770</u>	<u>274,801</u>	<u>401,817</u>	<u>59,381</u>	<u>1,318,769</u>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473,716</u>	<u>276,351</u>	<u>436,930</u>	<u>60,244</u>	<u>1,247,241</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475,410</u>	<u>281,951</u>	<u>444,799</u>	<u>62,506</u>	<u>1,264,666</u>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u>\$ 266,731</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266,731</u>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266,731</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266,731</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一至十二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7.3.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25~1.27	107~108	\$ 542,08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	107	527,000
擔保銀行借款	IDR	6.50~7.50	107	27,988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1.27	107~108	540,000
合 計				<u>\$ 1,637,074</u>

106.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25~1.27	107	\$ 594,19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	107	427,000
擔保銀行借款	IDR	11.75~13.00	107	30,566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1.27	107	560,000
銀行透支	IDR	11.75	107	4,764
合 計				<u>\$ 1,616,526</u>

106.3.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25~1.43	106~107	\$ 546,394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	107	2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IDR	13.00	106	16,629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5~1.27	106~	460,000
合 計				<u>\$ 1,223,023</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長期借款

107.3.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9~1.51	107~114	286,799
擔保銀行借款	IDR	11.75~13.00	108~110	8,888
購車借款	IDR	6.50~7.50	107	173
合 計				\$ <u>295,860</u>
流 動				\$ 83,872
非 流 動				<u>211,988</u>
合 計				\$ <u>295,860</u>

106.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9~1.59	107~114	306,825
擔保銀行借款	IDR	11.75~13.00	108~110	11,085
購車借款	IDR	6.50~7.50	107	269
合 計				\$ <u>318,179</u>
流 動				\$ 86,393
非 流 動				<u>231,786</u>
合 計				\$ <u>318,179</u>

106.3.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9~1.50	107~114	366,788
擔保銀行借款	IDR	13.00	108~110	16,815
購車借款	IDR	6.50~7.50	107	618
合 計				\$ <u>384,221</u>
流 動				\$ 87,499
非 流 動				<u>296,722</u>
合 計				\$ <u>384,221</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一年內	\$ 13,516	12,445	13,465
一年至五年	52,170	62,778	54,771
五年以上	15,281	9,551	31,163
	<u>\$ 80,967</u>	<u>84,774</u>	<u>99,399</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均為3,377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315	450
推銷費用	43	40
管理費用	51	69
	<u>\$ 409</u>	<u>559</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國外子公司當地政府：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1,027	966
推銷費用	40	19
管理費用	71	54
	<u>\$ 1,138</u>	<u>1,039</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經總統公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1,373)千元全數反應於估計全年有效稅率中。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1	-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81</u>	<u>-</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u>70,000</u>	1.50	<u>105,000</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權益(稅後淨額)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民國107年1月1日	\$ (8,786)	(3,6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109)	4,859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5,895)</u>	<u>1,19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1,704)	(67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165)	(1,697)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5,869)</u>	<u>(2,373)</u>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379	(26,1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0,000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01</u>	<u>(0.37)</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379	(26,1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0,000	7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5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70,050</u>	<u>70,000</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01</u>	<u>(0.37)</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1月至3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35,757
中國	88,610
香港	38,784
印尼	125,152
泰國	37,844
其他國家	<u>61,453</u>
合計	<u><u>\$ 687,600</u></u>
主要產品：	
條棒	\$ 493,339
圈線	170,952
其他	<u>23,309</u>
	<u><u>\$ 687,600</u></u>

(十六)收入

	<u>106年 1月至3月</u>
商品銷售	\$ 525,551
加工收入	<u>15,312</u>
	<u><u>\$ 540,863</u></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055千元及4,58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28千元及2,292千元，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4,087	3,009
租金收入	4,106	4,414
其 他	665	246
	<u>\$ 8,858</u>	<u>7,66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損失	\$ (28,863)	(63,5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284)	-
其 他	(516)	(5)
	<u>\$ (29,663)</u>	<u>(63,594)</u>

3.財務成本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 7,310	6,480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1.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1,744	29.11	1,215,1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358	29.11	214,191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0,062	29.78	1,193,0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591	29.78	166,500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872	30.31	996,3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03	30.31	60,711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7,689千元及25,62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863千元及63,589千元。

2.公允價值資訊—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上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廿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有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變動	107.3.31
		借款取得 現 金	償還借款	匯率變動 影 響 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 318,179	-	(21,802)	(517)	295,860
短期借款	1,616,526	1,118,044	(1,095,890)	(1,606)	1,637,07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 債總額	<u>\$ 1,934,705</u>	<u>1,118,044</u>	<u>(1,117,692)</u>	<u>(2,123)</u>	<u>1,932,93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自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起為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 1月至3月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 <u>14,334</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等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6.3.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 <u>21,544</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 1月至3月	106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294	2,510
退職後福利	53	51
	\$ <u>3,347</u>	<u>2,56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3.31	106.12.31	106.3.3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 3,000	-	-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短期借款	442,959	304,284	39,262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40,000	40,000	25,000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266,731	266,731	266,731
土地(重估後淨額)	長、短期借款	432,879	434,573	436,267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63,223	267,719	259,822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0,849	11,365	9,539
合 計		\$ <u>1,459,641</u>	<u>1,324,672</u>	<u>1,036,621</u>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90,145千元、165,413千元及112,14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955	7,649	39,604	29,876	5,950	35,826
勞健保費用	2,847	383	3,230	2,773	384	3,157
退休金費用	1,342	205	1,547	1,416	182	1,5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02	274	3,076	2,350	267	2,617
折舊費用	21,208	1,158	22,366	20,302	719	21,021
攤銷費用	34	-	34	46	-	46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0	150,000	111,092	4%	2	-	營運週轉	-	-	-	551,627 (註一)	551,627 (註一)
0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0	150,000	63,717	3%	2	-	營運週轉	-	-	-	551,627 (註一)	551,627 (註一)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為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2	275,813	100,000	100,000	33,477	33,477	7.25 %	689,534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合併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低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另，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092	子公司因營運週轉向本公司資金融通之款項	3.07 %
0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3,717	子公司因營運週轉向本公司資金融通之款項	1.76 %
0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24,376	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	3.55 %
0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	38,421	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	1.0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			
本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印尼	鋼鐵加工	153,992	114,250	49,500	99.00 %	137,981	(6,817)	(7,503)	註一
本公司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鋼鐵加工	43,443	43,443	474,000	47.40 %	46,496	649	308	註一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